

產品資料概要**富蘭克林鄧普頓亞洲基金系列 -****富蘭克林智選環球多元資產入息基金**

發行人：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最後更新：2022 年 11 月

-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經理人：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信託人：Cititrust Limited

保管人：Citibank, N.A. (香港分行)

基礎貨幣：美元

本基金的財政年度終結日：12 月 31 日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 類 (每月派息) 港元：2.64%

A 類 (每月派息) 人民幣-對沖 1：2.64%

A 類 (每月派息) 美元：2.64%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以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財務期間的實際開支為基礎的年度預測，並代表以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記入本基金的的預計經常性開支。實際數據可能與此預計數據有所不同，而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交易頻密程度：每個香港營業日

派息政策：股息（如有）再投資，除非閣下於申請表格中註明。就須符合任何法例及法規要求下，本基金可使用酌情權由本基金的資本或由總收入中支取股息，同時於／從本基金的資本中記入／支付本基金的全部或部分費用及開支，以致本基金用於支付股息的可分派收益增加，因此，本基金可實際上由資本中支取股息。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事先批准及透過向投資者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通知，本基金可修訂該等派息政策。任何股息分派若涉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或實際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視乎情況而定），可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最低投資額：1,000 美元或等值[首次]及 500 美元或等值 [額外]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本基金以信託基金形式組成，根據信託契約成立，受香港法律監管，為富蘭克林鄧普頓亞洲基金系列的子基金。

目標及投資策略

富蘭克林智選環球多元資產入息基金（「本基金」）的投資目標是實現由收入及資本增值組成的總回報，以令其可提供穩定的派息。不擔保本基金將會實現其目標。本基金透過積極管理其於股票、固定收益證券、現金及等價物¹，及集體投資計劃的直接或間接投資，以達致其目標。本基金亦可間接參與另類投資，主要包括商品及物業。間接參與上述投資可透過期貨、期權、集體投資計劃、交易所買賣基金，或透過於房地產公司的持股、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²、上市基建投資及證監會許可的其他工具來達成。本基金將不會持有任何實物商品。投資者應注意，本基金將投資於對資產類別、界別或地區的投資並無正式限制的多個資產類別。本基金可投資於新興市場。本基金將不會把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10% 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 B 股。

本基金亦投資於世界各地的政府、政府相關機構及 / 或企業機構發行的固定及浮動息率債務證券，以及超國家機構發行的償還債項。本基金可投資於低評級或非投資級別的債務證券（即被標準普爾評為 BBB- 以下或被穆迪評為 Baa3 以下的證券），或質素相若的未被評級債務證券。本基金將不會投資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10% 於單一主權發行機構發行及 / 或擔保、信貸評級低於投資級別的證券。本基金可投資於涉及合併、整合、清盤或重組活動的公司之證券，或那些正招標或交換權益的公司，並可能參與有關交易。

本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及投資用途。本基金出於投資目的而採用的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於）認股權證、期貨、及期權（包括沽出認股期權），惟前提是在任何時候使用任何該等衍生工具時須遵循適用的投資限制。經理人現時並不打算為本基金訂立證券借貸交易、出售及回購交易或反向回購交易。

本基金於既非屬於認可司法管轄區計劃，亦未獲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的持股合共將不會超過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10%。但是，本基金可投資最高達其資產淨值的 30% 於每一個屬認可司法管轄區計劃或經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本基金將不會投資其所有資產於單一或多個其他集體投資計劃。

¹ 投資者應注意，在市況不利期間及 / 或市場波幅擴大期間，本基金或會重倉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如需），以限制下跌風險。

² 投資者應注意，投資於本基金並不同於投資於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及本基金的派息未必與相關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派息相同。本基金可投資的任何相關房地產信託基金可能並沒有於香港獲認可作出公開發售，因此可能並非供香港投資者投資。

衍生工具的使用 / 投資於衍生工具

本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能達本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銷售文件，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 **一般投資風險：**本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一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因此，閣下於本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不保證歸還本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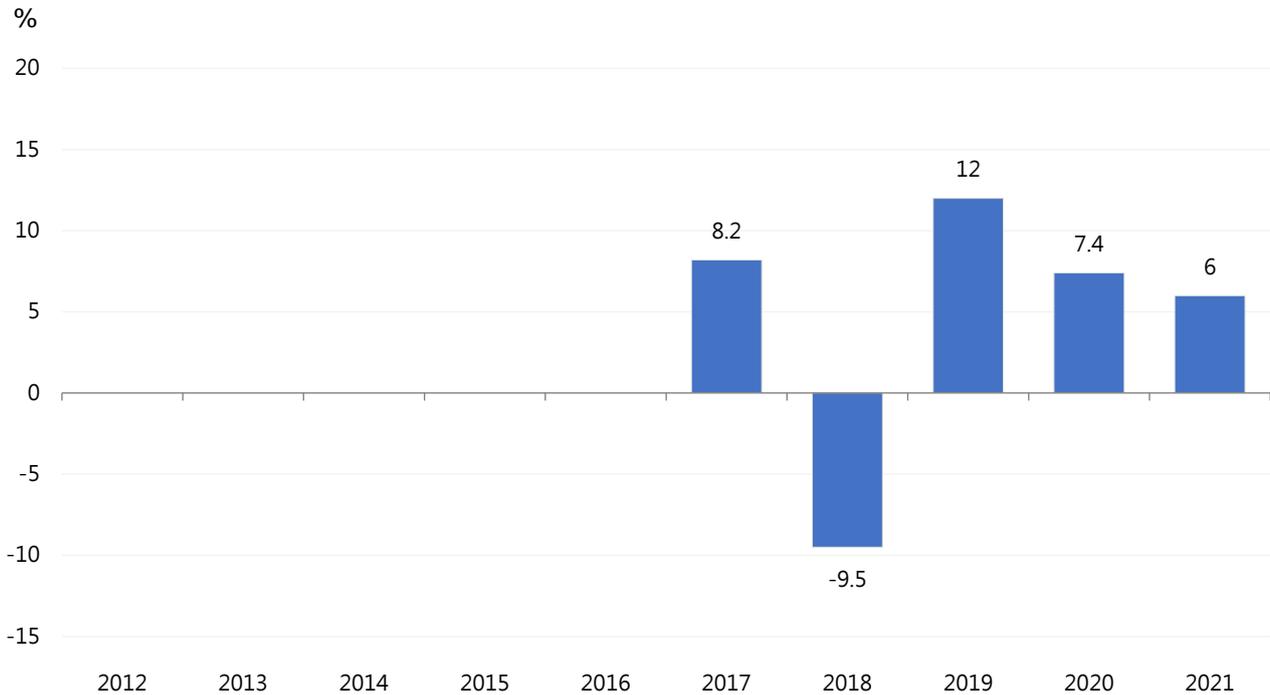
- **資產配置風險：**本基金採取主動式管理資產配置方法。本基金的投資可能會定期調整，所以本基金的交易成本或會較採取固定配置策略之基金的為高。倘若證實經理人對市場、未來波幅、利率、行業、界別及區域的判斷不正確，基金或會蒙受損失。立法或監管變化（或會追溯應用）可能影響經理人可運用的投資方法。
- **投資基金風險：**本基金的表現受其所持任何投資基金之表現的直接影響。本基金對相關基金的投資不享有控制權，無法保證順利實現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及策略，可能對本基金的資產淨值產生負面影響。此類投資或會涉及額外的費用，包括由相關投資基金收取的管理及顧問費，以及其他費用。無法保證：1) 相關投資基金將始終擁有充足流動性，以滿足贖回請求；以及 2) 經理人進行了盡職調查及監控程序，投資目標將可成功達致。該等因素可能對本基金的價值有不良的影響。
- **債務證券風險：**本基金或投資於存在以下風險之債務證券，或對本基金構成負面影響：
 - **主權債風險：**主權債務證券涉及風險，包括政府實體因現金流的問題、外匯儲備不足、整體經濟承擔的相對償債規模而不願意或無能力支付利息和償還其主權債務之本金，或出於其他原因無法履行到期義務、包括政府對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等主要國際貸款機構的政策或其他政治考量。在市況低迷的情況下，主權債務機構或可能要求本基金參與該等債務的重組。如主權債務發生違約，本基金針對違約政府實體的法律資源有限。
 - **利率風險：**當利率下調，債務證券則升值。利率上升時，則債務證券將通常贬值。
 - **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指發行人未能支付到期本金與利息的風險。發行機構的財務狀況的轉變、整體經濟及政治情況的改變或特別對發行機構（特別是主權或超國家發行機構）有關的經濟及政治因素的改變，所有這些因素都可能對發行機構的信貸質素及證券價值有不利的影響。
 - **信用評級風險：**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存在限制，不能時刻保證該證券及／或發行機構的信譽。
 - **估值風險：**基金投資的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性及判斷性決定。若該等估值被證實不準確，則或會影響本基金資產淨值的計算。
 - **評級下調風險：**債務證券的發行機構或擔保機構或遭遇信用困難，導致該等證券的評級被下調，或對該等證券的投資蒙受部分或全部虧蝕，或無法清償該等證券的應付款項。倘若債務證券或其發行機構之信用評級遭到下調，受影響的證券或其流動性之價值或會下降，進而對本基金的價值構成不良影響。投資經理人可能無法出售降級的債務工具。
 - **低評級、非投資級別或未評級證券風險：**本基金可投資於收益較高但評級低於投資級別或信貸質素類似的未評級證券。與較高質素的債務證券相比，該等證券或會體現較低的流動性及較大的波幅，並且可能牽涉了利息及本金逾期支付的較大風險，或完全失去本金的投資。若債券發行機構違約，或無法兌現該等證券，或表現不佳，本基金的資產淨值或受到不利的影響，並且投資者可能蒙受重大損失。
- **股票風險：**本基金投資於股票及股票相關的證券，而其價值受經濟、政治、政策、市場、投資情緒及發行機構特有的變化所影響。不論公司相關業績表現如何，此類變化可能對證券有負面影響，進而對本基金的價值構成不良影響。



- **新興市場風險：** 本基金可投資於新興市場。新興市場一般較已發展市場規模較小，流動性較低，且承受較多經濟、政治及規管不明朗因素。投資新興市場的風險可能包括：投資及資金回國的限制；市場波幅的可能性較高；證券市場深度較低及流動性顯著較少；國際及地區性政治及經濟發展；施加外匯管制或其他本地政府法律或限制的可能性。於新興市場的投資被視為具有投機性，或會給本基金招致重大虧損。
- **商品相關投資風險：** 商品相關工具的投資具有投機性質，同時可能具有極高的波動性。商品的市場價格或因應多種因素而迅速波動。該等因素包括：供求關係的感知或實際變動；天氣；農業；貿易；政治及經濟事件與政策；疾病；瘟疫；科技發展；以及貨幣及其他政府政策。特定的商品主要用於某個產業，而該產業的活動水平波動或會對既定商品的全球需求造成不成比例的影響。工業生產與國內生產總值近期的增長已令部分發展中國家的使用者過渡追求商品，並導致特定的商品之價格容易受該等市場的影響。商品相關工具的價格波動或會對本基金的表現構成負面影響。
- **集中風險：** 本基金的投資側重於特定的地理位置，或會增加集中風險。因此，在此情形下，本基金特別容易受影響相關市場之負面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的影響。與多元化基金相比，本基金的資產淨值具有較大的波動性。
- **房地產證券風險：** 房地產證券，包括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REIT)，其價值波動取決於租金收入和相關房地產價值。本基金的價值與表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 **重組公司風險：** 投資於重組公司涉及更大的信用風險。涉及重組或財務重組的公司一般存在相對薄弱的財務狀況，同時也面臨重組影響公司業務與管理架構之風險，所以令本基金承擔更高的投資風險與更大的損失風險。
- **市場風險：** 這是一項影響一切類型投資的普遍風險。價格趨勢主要由金融市場趨勢及發行機構經濟發展而釐定，而發行機構本身亦受環球經濟的整體市況及每個國家現行的經濟與政治條件之影響。由於本基金持有的證券會有價格上的波動，故閣下於本基金的投資將會上下浮動。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 **外幣風險：** 本基金通常大量投資於以本基金報價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定值的證券。本基金可能以其報價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發行單位，可能令本基金的價值承受匯率變動及外匯管制規例的不利影響。外匯兌現率的波動亦可能對本基金賺得的收入及本基金的實際利潤與虧損構成負面影響。
- **貨幣對沖類別風險：** 經理人將運用貨幣對沖策略，籍以降低被對沖類別之貨幣與本基金之基礎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作為對沖策略的一部分，本基金的對沖類型可採用金融衍生工具，並因此本基金可能承受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可能對經理人實現對沖目標構成負面影響之因素包括與實施對沖策略有關之交易成本、已動用名義數額與本基金對沖實際倉位價值之差異。具體的對沖策略或會大相逕庭，且並無對沖有效的保證。此類對沖仍會面臨未被對沖的貨幣匯兌風險。倘若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方違約，被對沖類型投資者或會在未對沖的基礎上承擔貨幣風險，並因此蒙受進一步的虧蝕。除此之外，對沖交易的成本將由被對沖類型承擔。被對沖類型將盡力把本基金的基礎貨幣回沖類型貨幣，務求均衡被對沖類型的表現與以本基金基礎貨幣計價之同等類型之表現。該策略可能限制相關對沖類型的單位持有人因基礎貨幣兌類型貨幣升值而享有的任何潛在收益。

- **人民幣風險：**人民幣匯率並未與美元掛鈎。人民幣現時已基於市場供需採用受管控的浮動匯率，並參考一籃子外幣。人民幣匯率亦受外匯管控政策的影響。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容易受基於外部因素的變動影響，並因此人民幣與其他外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會對以人民幣計價之類型投資構成負面影響，即便相關投資出現升值。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的供應及外幣與人民幣的匯兌受中國內地當局施加的外匯管控政策及限制的約束，並且該等貨幣匯兌受相關期間人民幣之供應情況的規限。若用於貨幣兌換的結算贖回款項和及時分派之人民幣數額不足，以人民幣支付贖回款項及/或股息則存在風險。在任何情況下，在收到已妥為填列的文件後，贖回款項將於一個月內支付。本基金可用的人幣類型乃參考離岸人民幣（CNH），而非在岸人民幣（CNY）進行估值。人民幣在 CNH 及 CNY 之間的轉換是一個受管理的貨幣過程。CNH 及 CNY 雖屬相同貨幣；但有關貨幣在獨立運作之不同和個別市場上買賣。CNH 不一定與 CNY 擁有相同的匯率，並且可能有著較為寬泛的買賣價差，這是各種因素所致，包括但不限於外匯管控政策及利潤匯回限制。CNH / CNY 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人民幣類型的價值。概不保證人民幣不會貶值，可能對投資者於人民幣類別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投資於以人民幣計價時，人民幣類型的投資者可能會將港元或其他貨幣轉換為人民幣，並隨後將人民幣所得款及/或股息付款（若有）轉換為港元或此類其他貨幣。投資者將產生轉換成本，並且因應人民幣兌港元或此類其他貨幣的匯率變動，閣下或會蒙受虧絀。
- **衍生工具風險：**本基金出於投資或對沖之目的存在衍生工具敞口，使本基金承擔更高的交易對手方、流動性及市場風險。本基金就對沖或投資目的而使用的衍生工具將是否有效，概無保證。衍生工具會被收取交易費用，一般牽涉了相較於承擔的市場敞口之小額投資，具有引致更高波動性的槓桿效應，或在市況不佳時給本基金在短期內招致嚴重損失。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 / 組成部分可所導致的損失，可能會顯著大於本基金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
- **交易對手風險：**當場外交易（OTC）或其它雙方合約達成時，本基金可能會發現自己承受其交易對手的償付能力及遵守合約條款的能力所帶來的風險，並且本基金 / 投資者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 **流動性風險：**本基金可能由於市況低迷或其投資之發行機構的信譽惡化，而難以出售所持有的證券。本基金無法出售證券或持倉亦可能影響本基金及時滿足贖回請求的能力。特定證券還可能因交易市場受限或合同限制轉售而無法流動。由該等因素引致的流動性降低可能對本基金的資產淨值有不良的影響。該等債務證券的買賣價差可能較大，且本基金可能產生重大交易成本。
- **派息政策風險：**本基金的股息政策允許由資本中支取股息。倘若如此行事，等於退還或取回投資者之部分原投資款項或任何歸屬於原投資款項的資本收益。任何股息分派若涉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或實際上由本基金的資本中支取股息（視乎情況而定），可導致每股資產淨值即時減少。因此，單位持有人應注意，由本基金派發的股息可能並不等於閣下於本基金的投資收益。另外，對沖類型的派息金額與資產淨值可能受到對沖類型的參考貨幣及本基金的基礎貨幣的利率差異的不利影響，造成由資本中支取的派息金額上升，進而致使資本侵蝕比非對沖類型更大。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歷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上述數據顯示 A 類（每月派息）美元在有關歷年內的升跌幅度。A（累算）美元類單位是本基金於香港發售的單位類別中歷史最悠久的。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如未顯示過往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表現之用。
- 基金發行日: 2016 年 7 月 5 日
- A 類（每月派息）美元發行日：2016 年 7 月 5 日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本基金單位交易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	閣下應繳付的款額
	A 類
認購費 (首次認購費用)	最高為投資金額的 5.00%
轉換費 (或轉換費用)	最高為轉換單位的價值的 1.00%
贖回費 (贖回費用)	不適用

本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本基金中扣除。這將對閣下造成影響，因為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減少。

	年率 (本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數)
	A 類**
管理費*	0.85%
信託人費	最高 0.04%
業績表現費	不適用
行政費	最高 0.20%
維持費	0.50%
登記及過戶代理費	最高 0.04%

*透過向單位持有人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現時的管理費可提高至本基金之組成文件所允許的最高水平。

**就其所提供的投資管理及投資者聯絡服務而支付予經理人的總費用包括管理費及維持費。

其他費用

本基金單位交易或須繳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訊

- 在每一個「交易日」(即任何一個營業日，其亦為「估值日」) 於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或之前 (就親自、透過傳真、電子指示或郵遞方式提交的指示而言)，或於美國紐約 (東部時間) 下午四時或之前 (就透過 SWIFT 系統或與過戶登記處的直接電子鏈接提交的指示而言)，經過戶登記處 (即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 (亞洲) 有限公司) 收妥的認購及贖回要求，一般按隨後釐定的本基金資產淨值執行。部分中介人或會設定較早的交易截止時間。
- 本基金資產淨值乃按照「估值日」計算，而單位價格於每個「交易日」在經理人之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公佈。

- 關於本基金的分派成分（即前 12 個月（或本基金發行時間不足 12 個月的，則以其發行之日為準）(i) 由可分派收入淨額；以及 (ii) 資本支取的相對數額（如有））可從經理人索取，並刊載於經理人的網站。
- 投資者可於經理人之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 取得其他向香港投資者銷售的單位類別之過往業績資料。
- 投資者可致電 (852) 2877-7733 聯絡經理人或瀏覽經理人之網站取得中介人的資料。
- 上述網站並未為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